

# 拒付工人工资逃匿外地

## 一犯罪嫌疑人被儋州警方依法刑拘

本报讯(林鸿河 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5月11日,儋州市公安局成功侦破一起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依法刑事拘留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的犯罪嫌疑人1名,切实维护了工人的合法权益。

据了解,3月15日,接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移送的一宗劳动保障涉嫌犯罪案件后,儋州市公安局治安支队迅速

介入调查。

经多方取证,儋州警方查明,犯罪嫌疑人付某曾于2022年10月14日至2023年1月9日期间,承包儋州某工程项目,陆续招聘杜某某、唐某某等49名工人进入施工现场从事木工工作,该工程已于2023年初竣工,但49名参加工程的工人却没有在合同约定时间内收到

工资,经多次讨薪无果,无奈之下到儋州市人社局反映情况。在儋州市人社局下达2次《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后,犯罪嫌疑人付某仍拒不支付工人工资且逃匿。

4月14日,儋州市公安局依法对该案立案侦查,并对嫌疑人付某网上追逃。历经20余天持续追踪,儋州警方

根据线索查明付某在文昌市。5月11日,在儋州、文昌两地公安机关的配合下,潜逃多日的付某终于落网。经审讯,付某对其拒不支付他人劳动报酬的违法犯罪行为供认不讳,涉案金额50余万元。

目前,付某已被儋州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侦办当中。

## 占用疏散通道 设置液化气瓶储存间 儋州一餐饮企业被挂牌 督办整改

本报讯(记者马宏新)5月12日,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消防监督检查人员将一块印有“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字样的牌子悬挂在海南某餐饮有限公司显眼处,并告知对该公司存在消防安全隐患行为进行督办,整改期限为4月27日至6月26日。

据介绍,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加强辖区火灾防控工作,消除严重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有效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着力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近日联合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开展消防安全专项检查,发现位于儋州市那大镇中心大道112-1号段某大酒店(先锋路与中心大街交叉路口)的海南某餐饮有限公司所在场所存在重大火灾隐患。

“我们在消防安全专项检查中发现,该场所占用人员密集场所疏散通道(封闭楼梯间)设置液化石油气瓶储存间并使用。”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防火监督检查科执法人员刘建国说,执法部门依法提请市政府挂牌督办整改。

海南某餐饮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积极配合消防部门把存在的消防安全隐患整改到位。

## 文昌一家长排队付款时 孩子不慎走失 海岸警察帮助找回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黄涛)5月13日,文昌市公安局铜山海岸派出所民警在执勤时,帮助一名走失的小女孩顺利找到家长。

“警察叔叔,我找不到妈妈爸爸了”,当日16时许,一名9岁小女孩跑到正在文昌市锦山镇街道执勤的民警身边求助。民警一边安抚小女孩,一边详细询问她的名字及家长联系电话等信息。女孩准确地说出了自己和父亲的名字。根据小女孩提供的信息,民警很快取得了小女孩父亲的联系方式并进行联系。孩子的父亲来到派出所后告诉民警,他在一家商铺排队付款时,不料一转身就找不到孩子了,幸亏孩子碰到了警察。



## 登船宣讲休渔政策

近日,海南海警局持续加强海上巡逻执法力度,严厉查处违规捕捞行为,贯彻落实海洋伏季休渔制度,助推海洋生态健康可持续发展。

休渔前,海南海警局坚持线上与线下相结合,持续加强伏季休渔执法宣传和法律政策宣讲,积极引导渔民自觉遵守法律法规,让伏季休渔政策

深入人心。

休渔以来,海南海警局紧盯辖区案(事)件高发海域,合理部署执法舰艇,坚持“执法舰艇应出尽出、出海渔船应检尽检”的工作导向,严格落实“7x24小时”网格化巡逻管控模式,严厉查处非法捕捞、电、毒、炸鱼等违法犯罪行为。此外,海南海警局还将与地方渔政、公

安等部门密切开展执法协作,集中开展联合执法行动,确保海洋伏季休渔制度各项要求得以落实。5月1日至5月13日,海南海警局累计派出各类舰艇312艘次,以实际行动保持海上“严打”高压态势。

本报记者杨晓晖  
通讯员周克和

## 海口三江海岸派出所民警提醒渔船民严禁非法生产作业

### 讲解休渔期注意事项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 通讯员韦立李小明)5月15日,记者从省公安厅海岸警察总队第一支队获悉,为进一步提高渔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强化休渔期船舶管理,连日来,海口三江海岸派出所组织民警深入辖区开展休渔期普法宣传活动。

据了解,5月1日12时至8月16日

12时,我省实施海洋伏季休渔制度,为期三个半月。活动中,民警深入船舶停泊点等重点区域,通过发放宣传手册、张贴普法宣传海报、签订伏季休渔责任状等方式,提醒广大渔民群众休渔期严禁非法生产作业,并向渔民讲解休渔期注意事项,宣讲国家伏季休渔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提高广大渔民懂法、守法意识。

据介绍,三江海岸派出所将联合有关职能部门开展伏季休渔专项执法行动,加大对辖区港口码头等重点区域的巡逻管控力度,严密防范、严厉打击各类涉海涉船违法犯罪活动,筑牢沿海港船岸线治安防线。

# 防范灾害风险 护航高质量发展

## 我省多部门开展防灾减灾集中宣传

5月12日是我国第15个全国防灾减灾日,5月8日至14日为防灾减灾宣传周。5月12日前后,我省各地政法单位、消防救援部门围绕“防范灾害风险,护航高质量发展”主题,开展了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多彩的宣传活动,推动广大群众学习掌握自救互救技能,提高群众防灾减灾知识知晓率,引导群众自觉参与日常安全防范活动中,积极营造了防灾减灾人人参与、安全知识家喻户晓的良好氛围。

### 民警走上街头 讲解灾害预防措施

5月12日上午,儋州市公安局、儋州市司法局在儋州市图书馆前开展“防范灾害风险,护航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防灾减灾集中宣传活动。

儋州市公安局组织治安、交警、指挥中心等部门警力向过往群众介绍各类常见突发事件的特点、危害和有效应对方法,对容易引发的交通、火灾、自然灾害等事故的原因及预防措施进行讲解。此次宣传活动,该局摆放交通安全教育展板10块,悬挂宣传条幅3条,接受群众咨询50余人次。

儋州市司法局工作人员在活动现场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奖品、现场解读等方式,从不同角度向群众讲解了地震、火灾、洪水灾害的危害以及防范措施与逃生办法,让群众了解各类自然灾害的相关知识和应对措施,进一步提高群众的防灾减灾知识储备与自我保护能力。此次活动共接受群众咨询30人次。

### 内容丰富多彩 防灾减灾宣传氛围浓厚

5月12日上午,以“防范灾害风险护航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的定安县2023年“5·12”全国防灾减灾日科普宣传活动在该县天安广场开展。活动通过悬挂横幅、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向群众普及防灾减灾知识和防范应对基本技能,围绕群众生活中可能遇到的各类灾害,详细讲解了突发事件的种类、特点和危害,并宣传预防与避险、自救与互救的基本技能和逃生方法、防护措施等知识。活动中共发放各类防灾减灾知识宣传资料5000余份,现场解答公众咨询300余人次。

从5月11日开始,海口市美兰区博爱街道、和平南街道、白沙街道等镇(街)分别开展各类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以悬挂宣传横幅、LED屏滚动播放宣传标语和发放宣传资料的形式,向辖区居民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提高避灾自救技能,

减轻街道辖区的灾害风险,提升辖区居民群众的防灾减灾能力,减少灾害风险和损失,营造居民人人积极参与防灾减灾的舆论氛围。

### 消防救援部门 围绕主题开展系列宣传

在防灾减灾宣传周期间,我省的消防救援力量成了“防灾减灾”宣传活动的重要力量。

连日来,五指山市消防救援大队紧紧围绕防灾减灾周活动主题开展一系列消防宣传活动,积极参与五指山市“防灾减灾周”启动仪式,通过摆放宣传展牌、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宣传和解答咨询等形式,向过往群众宣传消防安全常识。同时面对面、手把手示范如何正确使用灭火器,并邀请群众操作使用。该大队还以“五进”工作为载体,依托村、社区等基层组织,开展消防宣传“五进”活动,深入街道社区、人员密集场所和公共聚集场所为群众讲解消防安全常识并粘贴消防安全提示海报;开展“消防站开放”主题宣传教育实践活动,迎来畅玩幼儿园130余名小朋友走进消防救援站参观学习。

5月12日上午,儋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在市文化中心开展“儋州市2023年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活动中,宣传员通过发放宣传资料、讲解日常消防安全

知识等形式,向小区居民和商户普及如何使用消防器材、如何处置初期火灾、遇到紧急情况如何逃生自救等消防安全知识。活动现场,该支队还设置油锅起火灭火体验和液化石油气罐灭火体验,现场群众积极参与体验,将活动推向高潮。当天上午,白沙黎族自治县消防救援大队、团县委等多部门联合开展防灾减灾宣传活动。白沙消防救援大队通过设置咨询台、发放宣传资料、消防展板展示等方式,为现场过往群众宣传消防安全知识,讲解了日常生活用火用电常识、火灾逃生自救技巧及灭火器的使用方法、家庭火灾的预防、应对措施等消防知识,进一步提高了广大群众的火灾防范意识和自然灾害防御能力。

5月12日4时40分许,海口市秀英区万达广场豪仕家小区室外电动车棚发生火灾。当日下午,海口市秀英区消防救援大队迅速组织召开“5·12”火灾现场警示会。该大队结合“防灾减灾”宣传活动,要求各部门及单位负责人要深刻吸取此次火灾事故教训,督促居民小区业主、物业及主管单位、出租房东规范日常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消防安全注意事项,同时要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全力加强电动自行车火灾隐患排查力度,坚决落实严管严控措施,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火灾发生,全力确保火灾形势稳定。

(本报综合来稿)

# 交通安全

## 酒后无证驾驶 强行驾车逃离

### 海口一男子涉两项违法行为被警方拘留

本报讯(记者黄君)近日,海口一男子酒后无证驾驶还推搡交警逃离被罚款1700元,拘留20日。

据了解,5月10日,海口交警指挥中心接到群众举报称:龙华区海秀中路中石油加油站出口处有车辆违停。巡逻交警到达现场发现一男子坐在一辆轿车驾驶座上熟睡,于是将快测棒放在该男子嘴边,发现其有喝酒嫌疑。

随后,交警将男子叫醒接受检查并让其出示驾驶证。该男子以未携带为由拒绝,并想返回驾驶室驾车逃离,交警立即展开控制。但该男子拒

绝配合,并强烈反抗,推搡交警。在挣脱控制后,男子强行驾车逃离现场。5月11日上午,迫于压力,该男子到龙华交警大队自首。

男子郑某在明知自己饮酒且驾驶证已被依法吊销,属于无证驾驶的情况下,为逃避处罚不顾交警阻拦,强行驾车逃离现场。据相关条例,郑某构成无证驾驶和涉嫌妨碍执行公务两项违法行为,已移交海口市公安局海垦派出所处理。

最终,海口警方对郑某予以罚款1700元,两项违法行为合并执行拘留20日的处罚。

## 施工车高速路上倒车作业

### 一驾驶员被陵水交警处罚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近日,一辆高速公路施工作业车在G98环岛高速公路东线185公里陵水互通处倒车作业。目前,该车驾驶人已被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罚款200元、驾驶证记12分。

5月8日,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管理支队通过视频巡查发现:G98环岛高速公路东线185公里陵水互通处附近,一辆轻型普通货车正在倒车。陵水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高速中队执勤民警通过核查,迅速联系施工单位负责人及车辆驾驶人到中队接受调查处理。

经了解,该车是高速公路施工作业车,驾驶人黄某称,当时想倒车回收在路面摆放的锥桶,觉得路程不

远,便冒险倒车。

执勤民警向施工单位负责人和黄某认真讲解车辆在高速公路上倒车的安全隐患及严重后果,并要求施工单位负责人要加强企业驾驶员的交通安全教育。最后,陵水交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对黄某在高速公路上倒车的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元、驾驶证记12分的处罚。

陵水公安交警提醒广大驾驶人:高速公路上,任何一个不规范的小动作或者行为,都有可能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如果发现走过头了,要沿着道路继续前行,通过下一出口重新上高速的方式来纠错,而不能采取倒车、掉头、逆行等害人害己的违法行为。

## 驾驶报废板车载物上路

### 一司机被昌江交警依法罚款2000元吊销驾驶证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邵文磊 通讯员符玉慧)近日,昌江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查获一起报废板车载物上路的违法行为,成功消除交通安全隐患。

5月9日,昌江公安交警大队组织警力在辖区开展巡逻管控工作。当天17时28分许,执勤交警巡逻至国道361线处时,发现一辆号牌为鲁D的中

型非载货专项作业车疑似报废车,随即要求该车驾驶人郭某敏靠边停车接受检查。经核查,郭某敏所驾驶的车辆已达到报废标准,系一辆报废车。

随后,昌江交警根据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依法对郭某敏驾驶报废车上路的交通违法行为予以罚款2000元、吊销驾驶证并强制收缴报废车辆。

## 陵水警方进酒吧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民警化身说唱“歌手” 宣讲酒驾醉驾危害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为预防和减少酒后驾驶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增强广大交通参与者拒绝酒驾的安全意识,5月12日晚,陵水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陵城派出所走进辖区酒吧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宣传民警化身说唱“歌手”,站在舞台上宣讲酒驾醉驾危害,现场随机挑选群众进行酒精测试,结合测试结果,科普酒驾醉驾标准和成本,提醒广大驾驶人要时刻绷紧交通安全“弦”,牢记“酒后禁驾”安全防线,并与全场顾客一起高喊“开车不喝酒,喝酒

不开车”宣传口号,充分调动全场的交通知识学习氛围。

同时,宣传民警通过播放事故案例视频、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粘贴拒绝酒驾提示和摆放宣传展板等方式,详细分析了酒驾、醉驾违法行为的危害性及严重后果,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切勿酒后开车,从源头上杜绝酒驾交通违法行为的发生。

通过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及守法意识,营造了良好的宣传氛围,取得良好的宣传和教育效果。

## 逢车必查 逢车必检

### 乐东多部门严查交通违法行为

本报讯(记者陈大东)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从源头上遏制道路交通事故发生,近日,乐东黎族自治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联合县综合行政执法局、交通运输局开展交通安全整治行动。整治行动聚焦辖区突出交通违法行为,紧盯客货运等重点车辆,严查未按规定站贴反光标识、违法载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超员载客等交通违法行为。

行动中,乐东交警在辖区重点路段设置检查点,对过往客运车辆做到逢车必查、逢车必检,重点查看驾乘人员是否系好安全带,是否存在安全带缺失、损坏等安全隐患问题,并向驾驶员及乘客讲解不系安全带、超

速、超员、疲劳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性,使交通法律法规入心、入脑,呼吁广大群众自觉遵守交通法律法规,告别不文明不安全交通行为。同时,加大对客运车辆技术状况、客车驾驶员的资质、车辆轮胎、逃生锤、灭火器等安全部件的检查力度,及时纠正发现的交通违法行为,责令消除存在的车辆安全隐患,净化道路交通环境。

此次行动,乐东交警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242起,其中无证驾驶10起、有其他妨碍安全行车的行为2起、未安装防护装置反光标识14起、不系安全带47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169起。